

榆阳区芹河镇思家海则樟子松嫁接红松  
示范林造林服务项目

合  
同  
文  
件

建设单位：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和种苗工作站

施工单位：榆林沙驼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892856.00 元

签订日期：2025年 7月 21 日

# 合 同 协 议

甲方（建设单位）：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和种苗工作站

乙方（施工单位）：榆林沙驼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榆阳区芹河镇思家海则樟子松嫁接红松示范林造林服务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价款（大写）：捌拾玖万贰仟捌佰伍拾陆元整

（小写）：892856.00 元

## 二、技术标准

### 1、优良种源选择

嫁接红松种源优选红松主产区并有充足后备穗条资源保证的黑龙江省苇河林业局国家级红松落叶松良种基地中的红松优质接穗。

### 2、砧木的选择

选择 2020 年前后栽植的高 1.5—1.9 米健壮樟子松做砧木，主梢或侧枝顶梢直径大于 0.7 厘米，小班平均苗木保存株数大于 85%。

### 3、接穗的需要量

本项目为了对照试验，选用不等的嫁接头，分别嫁接 1 个、3 个、5 个接穗。共需接穗 52174 个。

### 4、嫁接时间及方法



嫁接时间最好在昼夜温度平均 10℃左右为最佳嫁接时期。

嫁接方法根据接穗和砧木的匹配程度一般选择顶端劈接法。

## 5、管理管护

### (1) 树体修剪

嫁接后需要在每年的 2-3 月份对树体进行一次全面修剪整形，剪去影响接穗生长的砧木侧枝顶端，以确保接穗生长始终处于主枝地位。

### (2) 浇水、施肥及病虫害防治

浇水：根据土壤墒情及时灌水，保证嫁接成活率。

施肥：四月初每亩施复合肥 100kg，施肥结合灌水进行，七月份每亩施 2%(1:50)磷酸二氢钾 50kg，每隔 10 天叶面喷施一次，秋季每株增施农家肥 5kg。

病虫害防治：加强林间管理工作，定期巡护，发现虫害病害植株及时向甲方报告，根据甲方安排及时防治。

## 三、工期、服务地点及规模

1、工期：合同签订后 3 年内完工并验收合格。

2、服务地点：榆林市榆阳区芹河镇前湾滩村思家海则。

3、规模：在榆林市榆阳区芹河镇前湾滩村思家海则建立樟子松嫁接红松示范林 525 亩。

#### 四、考核指标(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 1、建立樟子松嫁接红松示范林 525 亩。
- 2、示范林嫁接成活率达 90%、保存率达 85%以上并符合甲方规定及行业标准。

####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根据林业局文件（榆区政林发【2025】93 号）要求，由区林业局根据合同、验收结果按 4:3:3 比例分三个年度付款。

####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用户需求并对实施方案进行确认。因服务方案确认造成延误时，或因不可抗力、政府相关政策调整造成的工期延误，合同执行的时间应做相应延期。

2、甲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发生需求变更，引起合同内容调整时，双方对变更内容进行协商，协同解决。因此造成延误时，合同执行的时间应做相应延期。

#### 七、违约责任

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条件，即构成违约，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方履行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签约地法院起诉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经双方代表  
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榆林市榆阳区林业和种苗工作站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 方：榆林沙驼绿洲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